

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贵溪市白鹤湖旅游基础设施建设运营投资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
- 投资标的运营主体：江西国贵文旅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 投资金额：约 5,000 万元
- 风险提示：国贵文旅所在的联合体尚未就本项目与有关方签订正式协议，项目的施工进度、收益情况存在不确定性，目前尚无法预测本项目对公司盈利的具体影响

一、对外投资概述

2021 年 8 月 25 日，由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旅联合”或“公司”）全资孙公司江西国贵文旅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贵文旅”）、中建海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海峡”）、江西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建筑设计院”）组成的联合体成为贵溪市白鹤湖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EPC+O 模式，以下简称“白鹤湖项目”）的第一中标排序单位。其中，中建海峡为白鹤湖项目联合体牵头人，国贵文旅负责项目运营及 5,000 万元的运营投资资金的投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披露的《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孙公司项目预中标公示的提示性公告》）。

2021 年 8 月 30 日，公司收到了《江西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中标通知书》（赣建贵招字[2021]第 29 号）（以下简称“《中标通知书》”），国贵文旅所在的联合体正式成为白鹤湖项目的中标单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31 日披露的《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孙公司收到中标通知

书的公告》)

2021年9月1日,公司召开董事会2021年第七次临时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同意国贵文旅以EPCO运营方参与白鹤湖项目的开发建设,负责其中的5,000万元的运营项目投资。

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投资金额未超出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会审批权限,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二、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1、白鹤湖项目概况

白鹤湖项目位于贵溪市境内,距鹰潭市区15公里处,坐拥水域面积12,000余亩,空气清新,环境清幽,拥有水库、果林、山林三大资源,项目地现为国家级水利风景区、国家级现代农业示范区。项目立足白鹤湖水陆空、山林田的资源特色,开发休闲观光、互动体验、休憩娱乐、水上运动、亲子乐园等多样化旅游产品,着力打造国家级农体旅休闲度假区、国家4A级旅游景区。

白鹤湖项目的开发模式为项目地政府投入基础设施建设,企业投资运营项目并负责运营,开发目标为项目建成后三年内成功创建国家4A级旅游景区。

2、本次投资概况

(1) 投资计划

国贵文旅拟以EPCO运营方参与白鹤湖项目的开发建设,负责其中的5,000万元的运营项目投资。本项目与白鹤湖基础设施建设同步进行,预计2021年9月开工,2022年3月竣工,2022年5月正式开业。

(2) 项目定位

本项目立足于树立全国滨湖开发的新样板,打造国内滨湖休闲互动型旅游产品的新标杆,打造“水陆空山林田”多维一体的综合休闲度假产品,目标客群主

要为项目所在地周边的亲子家庭与年轻群体。

（3）项目业态

本次投资主要用于打造无动力亲子乐园、沙滩休闲互动产品、浅水嬉戏与深水刺激体验项目、野生动物岛、青年探险家乐园、趣味研学与团建拓展项目等运营业态。

三、本次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次投资是公司落实董事会确定的“突出旅游主业、聚焦旅游大消费”发展战略的重要举措。

2、本次投资对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核心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具有重要意义。

3、本次投资具有示范效应，成熟后可复制推广，有利于培育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四、相关风险提示

1、本项目是白鹤湖项目的一部分。目前，国贵文旅及中建海峡、江西建筑设计院组成的联合体已正式成为白鹤湖项目的中标单位，但尚未与贵溪市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及有关方签署工程承包合同及有关协议。公司董事会批准本次对外投资后，联合体将与贵溪市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及有关方积极磋商，争取尽快签署工程承包合同及有关协议，加快本项目的开工建设。

2、因本项目尚未开工，项目的施工进度、收益情况存在不确定性，目前尚无法预测本项目对公司盈利的具体影响。

公司将按规定及时披露本项目后续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国旅联合董事会 2021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文件-决议》。

特此公告。

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2日